

行政院文化會報第 4 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9 年 11 月 12 日(星期四)下午 4 時整

貳、地點：行政院第一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蘇貞昌召集人

紀錄：曾廣維

肆、出席人員：

林萬億副召集人、張景森副召集人、李永得執行秘書、鄭榮興委員、邱上嘉委員、王小棣委員、吳釗燮委員（田中光政務次長代理）、蘇建榮委員、潘文忠委員、王美花委員（曾文生政務次長代理）、林佳龍委員（祁文中常務次長代理）、吳政忠委員、陳吉仲委員（黃金城副主任委員代理）、龔明鑫委員、黃天牧委員、夷將•拔路兒委員 Icyang•Parod（鍾興華副主任委員代理）、楊長鎮委員、吳密察委員（黃永泰副院長代理）、陳耀祥委員、朱澤民委員、施能傑委員。

列席人員：詳如簽到表。

伍、主席致詞：（略）

陸、確認本會報第 3 次會議紀錄：通過。

柒、確認本會報歷次會議列管事項：本會報歷次會議共列管 12 案，除了第 7 案外，其他各案均予以解除列管。第 7 案因財政部已完成相關工作，該部爰解除列管；並請文化部賡續推動「博物館法」修法事宜。

捌、報告事項：

案由一：「推動臺灣成為亞洲藝術品拍賣中心」報告案

決 定：

（一）洽悉。

（二）國際環境因受武漢肺炎疫情影響，臺灣防疫有成，成為世界上最安全的國家之一，又香港近期受政治因素影響其經濟發展，臺灣應機動性地把握此契機，針對藝術品拍賣交易制

度，朝以下方向努力：

- 1、評估並推動文物或藝術品交易所得採分離課稅。
- 2、周全考量稅制改革措施，不是為富人大開方便之門，而是要把握機會，跟世界連結。
- 3、完備後續之洗錢防制，促進藝術品交易市場活絡，同時吸引海外交易回流。
- 4、本案如涉修法作業，請相關機關予以協助，也請文化部向立法院積極溝通說明。

案由二、「出版產業振興重要政策推動說明」報告案。

決 定：

- (一) 洽悉。
- (二) 因應當代閱讀習慣、載具及市場供需的變化，出版產業面臨危機，本院支持文化部所推動的出版產業振興措施，例如圖書免徵營業稅制度，在不用修法的前提下，請相關部會支持。
- (三) 另自 109 年起，教育部與文化部已合作推動「公共出借權」試辦計畫，這些制度的建立及革新，就是展現了政府對於創作者與出版業的尊重與支持。
- (四) 文化部所提推動各部會首長、名人推薦書單部分，可媒合能見度高或知名人士及活動場合，藉以行銷出版品，激發民眾閱讀興趣，帶動閱讀風氣。後續請文化部、教育部、財政部積極合作振興出版產業，也請其他部會協助。

玖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拾、散會。（下午 5 時 40 分）

附錄：與會者發言紀要（依發言順序）

一、「推動臺灣成為亞洲藝術品拍賣中心」報告案

（一）李永得執行秘書：

- 1、本案所提修改稅制的主要目的，是為了讓拍賣市場能重回臺灣；以分離課稅的方式，替代現行納入綜合所得稅方式。接著就是稅率的問題，稅率在香港是 0.5%、北京是 2% 或 3%，因此研議稅率是個重要的問題；接著是其他的配套措施，例如倉儲的環境等，都需要各部會的協助。
- 2、1992 年到 2001 年間，臺灣的藝術家在拍賣市場很活躍，2001 年至今，新生代的畫家就少了些，仍然多是所謂的前輩畫家；今年的藝博會雖然參展家數比以往少，但成交金額仍有成長；估計立法院通過「文化藝術獎助條例」修正草案後，臺灣交易市場會成長，帶動相關產業發展，這不只是經濟成長，更是國家文化力的展現，因此希望各部會支持。

（二）文化部張書豹司長：由於先前有個案例，是藏家賣畫之後被國稅局稽查，因此藝術品交易逐漸外流，國際拍賣公司也退出臺灣市場。

（三）財政部賦稅署許慈美署長：由於收藏家不願意讓財務情形被國稅局掌握，因此不願意被納入綜合所得稅課稅；但分離課稅方式則可以被收藏家所接受。

（四）本院洗錢防制辦公室蔡佩玲執行秘書：在政策建議的部分，如果文化部只是要納入國際大型拍賣公司，因為這些大公司多已符合國際洗錢防制的評估及規範，因此或許可以不用修正「洗錢防制法」。但如果連國內的中小型拍賣公司都要納入規管，則要落實風險評估，「洗錢防制法」也要配合修正。

（五）法務部檢察司連思藩主任檢察官：我國的拍賣事業目前在原則上不適用「洗錢防制法」；惟如經文化部評估決定適用，法務部將配合辦理，將拍賣事業納入「洗錢防制法」的適用範疇。

(六) 蘇建榮委員：

- 1、本案不只是稅制的發展問題，還有考量其他產業的政策，因此請主管部會要思考相關的政策方向。
- 2、分離課稅是一種方法，但與現行綜合所得稅的原則及精神有差異，因此後續還要評估及討論。

(七) 鄭榮興委員：本案立意良善，但細節部分仍請相關部會再研議。

二、「出版產業振興重要政策推動說明」報告案。

(一) 李永得執行秘書：

- 1、有關減稅的部分，感謝財政部的配合；相關的配套措施，如鼓勵重製，將小說改編成電視劇或電影等，讓每本作品的價值提高，這樣對作者、對出版商都會有更高的收益，對產業也會有更高的效益；本部也會努力推動。
- 2、有關名人推薦的部分，我們將會規劃 50 人左右的名單，包括總統、院長、各部會首長，以及文化會報的委員們等，共同來推薦書單，鼓勵提升民眾的閱讀風氣。

(二) 王小棣委員：

- 1、隨著時代的改變，閱讀已從書本轉變成網路閱讀，也形成了分眾的市場，個人建議除了鼓勵閱讀之外，也要鼓勵創作；也可推動舉辦讀書會，由部會首長推薦一本書，比如說，由經濟部長主持讀書會推薦一本經濟學的書，無論是知性或感性的方式都可以，就像蔣勳一樣；現代人很重視分享的感覺，如果透過讀書會一起來分享，這也是一個和國民分享國家政策的機會。
- 2、例如「植劇場」系列的影視作品，都是由臺灣的作家作品改編的，希望政府可以推動出版及創作，並擴及到其他層面，鼓勵出版社辦活動，由作者來分享，並且可觸及到目前還在線上工作的人。

3、獨立書店可以轉型成為國民意見交流的場合、知識的交換及理解的場合；如果有很多地方都可提供這樣的空間或機會，就可以讓國民的意見獲得深度的分享與表達，這是個值得思考的問題。

(三) 邱上嘉委員：

1、文化部推動鼓勵閱讀是很重要的政策，以個人的觀察，現在的學生越來越不碰書，而是透過網路來取得知識，因此這對新世代是相當重要的議題。部裡所提的方向很好，但如何更加擴展延展性？還需要思考。例如，為何民眾不買書，或是買電子書，這個原因很多，我們現在鼓勵讀實體書，實體書又涉及到設計產業，衍伸到美感。

2、讀書是重要的，我們常說：「樂於讀書、享受讀書。」這在少子化時代更加重要。親子共讀是一種很好的方法以及回憶，可以重塑家庭教育，也可提供多元性的議題及想法。

(四) 鄭榮興委員：我的劇團目前推出的劇碼，大多改編自臺灣作家的作品，如「一夜新娘一世妻」等，這些劇碼多能獲得國人的認同，因此希望鼓勵改編作品，創造更多價值。

(五) 張景森副召集人：

1、最近獨立書店的經營議題，再次浮上檯面；1111 光棍節電商打折售書，讓傳統書店活不下去，這是經營的問題，還是閱讀文化的改變，值得思考。現代人習慣「臉書體」的閱讀方式，這是習慣的改變，也是一種文化危機。

2、或許獨立書店的經營方式可以改變，讓它成為作者發表作品的地方、分享的地方、是讀書的空間、是愛書的空間、是論述的空間，而不只是買書的空間。

3、新世代人們的閱讀習慣改變，這是事實；而吸收知識的方式改變為淺碟式的吸收方式，這就是文化的危機。

(六) 林萬億副召集人：

- 1、現在的學生因閱讀習慣改變，影響很大，很難接受傳統的、厚重的知識，也難養成具有國際觀或哲學性的思考。
- 2、科技發展和數位化資訊的快速膨脹，造成了今天的現象，讓創作也更加困難，如何建立引導、緩和的機制，過去比較少被思考，因此我們也很支持文化部的想法及行動。例如臺北車站和敦化南路的誠品都關了，這是一個現象，連連鎖書店都如此，更何況獨立書店，整個出版事業或社會閱讀風氣的改變，值得我們思考。

(七) 陳耀祥委員：

- 1、隨著閱讀載體的改變、內容的增加，導致閱讀習慣的改變。歐盟也有以補助的方式來鼓勵閱讀，但創作端也要改變，不只是平臺的改變，這可說是產業轉型的問題。其實文化內容依舊存在，只是由紙本轉變到網路。獨立書店的維持，是用文化部的補助方式來處理，但大環境趨勢是沒辦法改變的。
- 2、網路創作的興起，導致閱讀習慣改變；為什麼會買電子書，主要是因為方便；以前閱讀靠文字，現在則靠圖像，文化部的政策，我們會支持，但目標要思考一下，究竟要做到什麼樣的程度，又或許以後紙本書會像文化資產一樣，需要保存。
- 3、希望能鼓勵內容的創新加值應用服務，支持對出版產業的振興，希望他們能因應轉型，創新的轉型才會是競爭的優勢。比如國際書展，可以鼓勵內容創新及加值應用服務，建議文化部從此方式處理，讓書本的內容可以轉化成影片。也要考慮下一代年輕人的閱讀習慣、社會形態及世代差異等改變。

(八) 楊長鎮委員：

- 1、現代的小孩已經習慣使用手機，這也是他們知識的來源；事實上，我們對讀書有種迷思，例如：要獲得實用的知識的人，比如要學理財，他自己會去看理財的書籍；嗜好性的閱讀也是有的，比如喜歡看推理小說的人就會去看推理小說；我們現在講的應該是指培養人的內心涵養的閱讀，這就很難，這又是另一個議題。

2、一個國家要有靈魂、社會要有靈魂，因此對於下一代的文化養成，包括內在涵養的、閱讀的，是一個課題；而出版業也要自己努力，如電子書為何不能產生一個通用的平臺？這樣業者就可以出版電子書；當然這對書店也會造成影響，因此也要鼓勵書店轉型。

(九) 黃天牧委員：我自己一直有閱讀的習慣，我認為摸書和摸平板是不同的感覺，未來如果有推動閱讀的相關活動，金管會都會支持。

(十) 潘文忠委員：

1、請大家支持振興出版產業。教育部和文化部推動了「公共出借權」的試辦計畫，效益雖尚待評估，但這代表了政府的態度，希望鼓勵作者，振興出版業。目前公共圖書館部分，也都採用了最有利標的方式，不以削價競爭方式進行圖書採購。

2、就閱讀人口的培養而言，小學是最佳的階段，到了國中以後，受到升學壓力的影響，閱讀時間也漸漸減少，但教育部也逐步的在調整升學的方式，讓學生以多元方式入學，慢慢引導學生及家長，以減少升學壓力。

(十一) 吳政忠委員：

1、人文社會科學是我相當重視的項目，未來產業如要創新，人文社會美學和科技硬體就要相互接軌，提升軟體內容的方法，就是透過閱讀。在部內，我也常要求人文司和工程司等單位要合作。

2、我個人贊成通傳會陳主委的意見，在數位化時代，很多產業都會被翻轉，過去對的，現在可能要做出改變。當然文化閱讀是重要的，我們科技部也很願意配合。

(十二) 龔明鑫委員：以前我們買很多書，但會堆放在書房，要保留下來，空間就會是一個問題，但電子書就沒有這個問題，如果鼓勵轉送書本，或二手書販售，也會壓縮到產業，因此還請文化部思考相關方案。

(十三) 經濟部曾文生政務次長：其實閱讀環境的改變，是要創造一個好的感覺，以我對小孩的觀察，現代的小孩如果完全用文字來理解，會有很大的壓力，但如果用圖像，對小孩來說比較容易理解；當然教育及考試的影響也很大；我比較擔心的是內容的問題。

(十四) 蘇建榮委員：

1、有關減稅的部分，當初「文化藝術獎助條例」在制定時，已經有相關授權，因此可以不用特別修法；至於減稅的幅度，財政部將再與文化部討論訂定，未來確定後再發布。

2、對於出版產業，就經濟學而言，供給與需求是一個問題；如古代是用木簡、之後變成紙本，到現代的數位化，都只是載體，重點在內容。買電子書或紙本書對出版產業都有利，稅的減少只是一小部分，產業的振興重點應該是在內容的創造，以及閱讀人口的培養等。